备案申请

立山区民政局：

根据《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新修改的〈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〉的通知》（民函﹝2019﹞1号）文件中“不再实施养老机构设立许可”，“依法做好登记和备案管理”的规定，因本机构养老行政许可期限已满，现依法申请登记备案。

根据养老机构管理相关规定，本院已取得养老机构设立所需其他手续，申请人保证所填内容和提交材料真实、合法，并承担法律责任。

 特此申请，请批准。

2020年1月8日

 （盖章）